

花蓮縣議會第 20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考察報告

民政：1

民政審查委員會考察報告

1、依據

本會第 20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分組審查臨時動議決議辦理。

2、目的

為深入了解本縣民政業務推展情形，以作為問政參考。

3、考察出席人員

(1) 召集人：徐子芳議員

(2) 第二召集人：金淑敏議員

(3) 委員：林正福議員、簡智隆議員
林品仰議員、程美蓮議員

(4) 花蓮縣政府：

社會處：陳加富處長、黃舒儀副處長、廖南貴專員、范家榮科長、
楊玉如科長

原住民行政處：督固·撒耘處長、周崇仁科長、朱昭美科員、
黃麗珍專員

4、考察日期

112 年 8 月 4 日（星期五）

5、考察行程

◎8 月 4 日（星期二）

社會處—秀林鄉原住民兒少安置機構、花蓮市暖社社工師事務所
原民處—花蓮市野菜學校、花蓮市原住民文創產業聚落空間

6、 考察決議事項：

一、 秀林鄉原住民兒少安置機構

- (一) 該機構安置之原住民族院童原生家庭大多屬經濟、生活條件不佳，其中身心障礙兒少在照顧支持服務等特殊需求上亟需政府部門挹注資源。此外偏鄉特教生教育權與醫療資源明顯不足，安置機構主要是幫助弱勢孩子回歸正常生活，但一直以來，安置機構的孩子常被要求跨區就讀，面臨協助院童就學時無相應資源可對接，且鄰近無身心科醫療院所就醫，請縣府研議提供相關專業支持及資源挹注。
- (二) 該安置機構處人力配置上目前尚可維持運作，但若院童有就醫需求時，只能以現場人力給予支援，且擁有專業能力的社工人員不足，恐影響院童的教育資源和照顧品質，請縣府在社工人力資源上給予適度的挹注。
- (三) 為能提供院童更完善的照護，建請社會處積極協助該機構所面臨困境，有關該安置機構主體建築增建部分，請縣府社會處積極橫向聯繫，協助該機構與相關局處溝通，支持該安置機構永續運作，並提供院童更完善的福利服務。

二、 暖社社工師事務所

暖社社工師事務所係由多位專業社工師組成，將社會工作進行專業化規範化的一種非營利性的社會組織，具有多元的專業領域知識和技能，提供全面的社會工作服務，期待縣府能作為媒合平台，積極建立與社區和相關單位之間

的合作機會，進一步提升花蓮縣社工服務的發展水平，讓更多需要幫助的人們受益。

三、原住民族野菜學校

- (一) 原住民族野菜學校致力於推廣環境保護和健康生活，並於國外展覽以原住民豐富的生態資源運用享譽國際，建議縣府協助擴大規模，提供更多的課程和活動，以及改善校園設施。並積極爭取在花蓮縣布展，讓本縣原住民的傳統文化擁有更多在國際曝光的機會。
- (二) 民政小組議員對於該團隊詳盡完善的營運規劃給予肯定，吳雪月校長也向議員說明，學校一直以來積極推廣原住民飲食，但礙於相關法規規定無法使用明火煮食野菜供品嚐，實為美中不足的部分，建請原民處橫向聯繫協助該學校進行跨局處溝通協調，規劃出一套符合規範的經營方式。

四、原住民文創產業聚落空間

該場域原陽光電城閒置空間，縣府積極規劃閒置空間的再利用，獲得花東基金經費挹注，打造一個屬於花蓮原住民族的文創基地。幾經波折後在 111 年 2 月正式動工，預計明年 2 月底完工。原民處積極規劃將該閒置場域轉型為融合原住民文化服飾、工藝、音樂、舞蹈及美食等「五藝」的花蓮縣原住民族文創產業聚落空間，獲得小組議員的肯定，建議縣府應制定一個完整的策略性規劃，包括評估目標、目標市場、推廣策略等，該規劃應該是整體性的，涵蓋未來可能的發展方向和需求，並且要定期評估和更新。積極尋求和建立

與相關機構、組織和企業的合作夥伴關係，以促進文創產業聚落的發展。這些合作夥伴可以提供資金支持、市場推廣、專業知識等。制定營銷策略，以促進原住民文創產業聚落的知名度和吸引力。另外建議原民處未來須多規劃辦理舉辦文創展覽、節慶活動、網路宣傳等，並加強文創產品的銷售管道，進一步推廣和銷售當地特色的文創產品。

7、處理意見

考察決議事項請花蓮縣政府暨相關單位本於權責檢討改進並按輕重緩急逐年編列預算補助辦理。

以上謹請

大會公決

第一召集人：徐子芳

第二召集人：金淑敏

委員：林正福

委員：簡智隆

委員：林品仰

委員：程美蓮

議決：照處理意見通過 112.9.8 上午